

# 「屠龍」案串謀者有共同目的襲警已屬參與

## 控方：部分群組訊息證串謀協議存在 每名參與者各有角色

黑暴極端組織「屠龍小隊」與其他激進團夥策劃於2019年12月8日藉「民陣」遊行，在灣仔製造連環爆炸及槍擊警員案，昨日由控方作第四天結案陳詞。控方繼續引述Tg訊息和從犯證人證供講述本案的串謀罪行，指本案串謀由吳智鴻團夥開始，「屠龍小隊」後來加入。此後，兩方成為一個「組合」，隨着本案「協議」的演變，最終演變成殺警「12·8計劃」。控方強調，在串謀協議中每名參與者各有角色，即使沒有明確分工，甚至無須見面或知道其他人的角色，只要各人的共同目的是在公眾地方使用炸彈及槍攻擊警人員，就已屬參與。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控方陳詞指，「串謀犯對訂明標的之爆炸」罪、「串謀導致相當可能會危害生命或對財產造成嚴重損害的爆炸」罪及「串謀謀殺」罪的基礎，為吳智鴻一方與「屠龍小隊」串謀放置炸彈和使用槍械的協議（下稱協議），該「協議」一直演變，最終落實於2019年12月8日在灣仔軒尼詩道實行。

### 群組訊息可證明串謀者參與程度

從審訊中所看到許多Telegram訊息，有些雖非促進串謀計劃的協議，但控方認為陪審員可根據這些訊息「考慮點解有人講過呢個訊息」，作為背景資料和判斷相關人等是否知情。事實上，部分Tele-

gram 對話訊息有促進協議之用，可證明串謀的存在以及串謀者的參與程度。

控方指出，本案串謀始於吳智鴻團夥，在2019年9月30日開會時已提及用槍和炸彈，顯示他們早已有襲擊警察的串謀。11月18日，在黃振強與吳智鴻見面後，確認吳一方有真槍和炸彈，此時「屠龍小隊」一方加入協議，最終協議演變成「12·8計劃」。串謀者各有角色，無須有明確分工，只要他們的共同目的是在公眾地方以槍和炸彈攻擊警方，「咁佢嘅參與已經夠。」

控方隨即讀出「滅龍」群組中控方依賴作為促進串謀的訊息，包括「聽日去到泰國，有新plan講，唔使行眼鏡plan」、「信我，未plan好個20Kg



◆警方當年在「民陣」遊行前後拘捕多名「屠龍小隊」成員，檢獲不同槍械及子彈等證物。資料圖片

都唔好出住」、「8號後我哋洗（使）唔洗（使）避」、「淨係引班狗咬就掂，走得」、「全世界唔好帶裝」、「咩都唔洗（使）做咩你哋，明知聽日大嘢」、「無下次，我哋呢啲無第二次機會，一次足以玩完」，等等。

控方表示，根據彭軍濠證供，他與吳智鴻一同和「大舊」開會，席間提到真槍和炸彈。控方讀出指證賴振邦及許湛榮促進協議的訊息，例如在行山討論區，吳智鴻曾稱「我哋啲到咗香港，應該下星期

會到手，可能下星期六去試一試」、「實際地方唔講住，榮（許湛榮）plan緊」、「試嘢個（嗰）日我會整理炸彈過嚟試」，賴振邦曾問炸彈用什麼物料製造等，又例如吳智鴻曾私訊賴振邦稱「唔想咁容易成team人曝光」、「唔想咁大份（分）量整」。在「台灣按摩旅行團」中，賴振邦又稱「BU、CityU 啲化學lab未爆，爆完門可以入去試嘢」、「有學生識整合合同3310引爆」。

控方將於下周一繼續結案陳詞。

## 警憑「天眼」助破5案 拘搶劫盜竊案8疑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閉路電視在防罪滅罪中的功能日漸重要。最近3天，警方在北角、長沙灣、深水埗和葵涌分別偵破搶劫、扒竊、爆竊及地盤盜竊5宗案件，共拘捕8名疑犯。其中一名63歲男子7月中旬在北角被中年女子誘引到樓梯間，被搶去內有3,200元現金的銀包逃去。警方翻查大量閉路電視片段，追蹤逃走路線及鎖定女

疑犯身份。本周三（7月31日），當女疑犯打算離境時，被警方以「搶掠」罪拘捕。

### 兜搭6旬漢搶走3200元 女賊羅湖落網

今年7月18日下午1時40分，一名姓張（63歲）男子報案稱，在北角街頭被一名女子搭訕，聲稱可為他提供特別服務，將他帶到北角道春秧街交界一幢唐樓的後樓梯。張拿出銀包取錢時，女子一手搶去銀包逃去。

東區刑事調查隊翻查大量閉路電視片段及深入調查，鎖定及通緝一名姓朱（57歲）內地女子。她本周三經羅湖出入境管制站離港時被截獲拘捕，警方起回3,200元贓款及她犯案時攜帶的一個斜肩袋。

7月27日，警方接獲報案指，有兩名少年懷疑於凌晨時分潛入區內一學校企圖爆竊。葵涌分區特遣隊人員經連日追查及翻看大量附近一帶閉路電視後，於8月1日及2日，分別於葵涌邨及大窩口邨拘捕涉案的兩名15歲及16歲少年，涉嫌「爆竊」，並檢獲他們犯案時的衣着。

7月30日，青衣衣鷹洲街一名女子報案，報稱被一名男子從後伸手進入其腰包意圖扒竊，男子事敗逃去。青衣分區特遣隊人員經分析閉路電視片段後，8月2日聯同葵涌分區特遣隊人員，在葵涌區一酒店拘捕3名內地男子，涉嫌「企圖扒竊」。警方在他們身上檢獲約3.2萬元現金。初步調查相信，3男與近期區內多宗扒竊案有關。案件由葵青警區重案組第二隊跟進。

7月31日，一名的士司機報案指接載一名男子到達長沙灣幸福街後，男子聲稱會用千元大鈔支付車資，的士司機遂從衫袋拿出現金打算找贖，豈料疑犯一手搶走現金逃之夭夭。長沙灣分區特遣隊翻查及分析現場一帶大量閉路電視後，掌握賊人容貌、衣着特徵及逃走路線，同日晚上將其拘捕。

另外，深水埗分區特遣隊因應一地盤多次被盜竊工具及物料，翻查附近大量閉路電視片段，鎖定一名男疑犯。8月1日發現疑犯爬入地盤犯案，遂將他拘捕，在其背包內發現一批工具及銅片。

除漁護署外，特區政府食物環境衛生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皆可執法，而食環署人員有隨身攜帶的相機可使用，漁護署亦會考慮增添此類設備，以方便取證執法。他表示，相關部門會保持溝通和合作，有需要將安排聯合行動，市民若發現非法餵飼情況，可致電1823作出舉報。

曾擔任《野生動物保護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的立法會議員李世榮表示，雖然更多政府部門有執法權力，但擔心搜證有困難，政府需要研究如何利用科技提升「智能執法」系統，又指餵飼野生動物在其他國家及地區可能十分普遍，建議特區政府在陸路口岸和機場加強宣傳。



◆警方拘捕在北角搶掠銀包的女子。

## 漁護署研裝AI天眼 打擊非法餵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明）香港鬧市野鴿聚集滋擾情況嚴重，《2024年野生動物保護（修訂）條例》前日（8月1日）生效，禁止非法餵飼野生動物的範圍擴大至涵蓋野鴿。漁農自然護理署高級動物護理主任石仲堂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透露，署方正研究使用人工智能（AI）閉路電視，以找出非法餵飼時間輔助執法，打擊有關的非法餵飼行為。

新修訂的條例除將野鴿納入禁止餵飼範圍內，

並將罰款額由1萬元提升至10萬元，且可被判處監禁一年，且制定5,000元的定額罰款。石仲堂表示，特區政府正積極研究不同方法協助執法，包括引入人工智能閉路電視。今年，獅子山郊野公園已安裝該閉路電視，可辨識人與猴子同時出現的時段，協助找出有人非法餵飼猴子的時間以部署執法行動，並已成功作出檢控，故署方會研究將此系統擴展到更多範圍。

### 或添置隨身相機助蒐證

## 數字辦推網絡攻防演練 邀政府公營機構參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吳健怡）警方今年首兩季錄得16,182宗科技罪案，損失金額26.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5%。面對網絡攻擊不斷，上月底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計劃建立網絡攻擊攻防演練平台，並於今年11月推出全港首個實境網絡攻防演練前哨戰，測試各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的應變方案，同時積極提升政府內部資訊保安，巡查較高風險的資訊系統，以及聯同警方及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舉辦「網絡攻防精英培訓暨攻防大賽」，透過演練提升企業網絡安全意識。

香港警務處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總警司林焯豪昨日表示，今年首兩季錄得的科技罪案，75%涉及網絡詐騙，其餘與網絡安全有關，有關入侵系統的案件按年倍增至30宗，損失金額約330萬元，勒索軟件相關案件有26宗，上升2.71倍，最高勒索金額達7,800萬元。

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黃家偉表示，過去5年檢查分析近3萬個香港功能變數名稱網站，發現44%網站使用不安全的第三方服務鏈接、32%網站洩露版本資訊、26%有不適當的Cookie配置。上述三種情況均提升網站遭受駭

客攻擊及入侵風險。

為提高業界及學界網絡安全防護意識，由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及數字政策辦公室合辦的全港首屆網絡攻防精英培訓暨攻防大賽，吸引約740名業界精英與學生參加，透過演練如滲透測試和漏洞掃描等，將理論知識應用到網絡攻擊事故場景，以實戰切磋較量。黃家偉期望透過更多攻防演練，培育新一代網絡攻防專家，強化香港作為區域網絡安全中心地位。

### 巡查各部門高風險資訊系統

數字政策辦公室、香港警務處及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亦將於今年9月響應「2024年國家網絡安全宣傳周」活動，合辦「全城攜手 網安在手」電車車身設計比賽、網絡安全宣傳周香港分論壇及香港網絡保安高峰會2024。數字政策辦公室助理數字政策專員張宜偉表示，未來會持續推行類似活動，希望進一步提升網絡安全，及舉辦青年計劃、聯同大專院校提供更多資訊保安課程，以吸引年輕人投身。



◆全港首屆網絡攻防精英培訓暨攻防大賽昨日圓滿結束。香港文匯報記者涂穴攝

他透露，今年已推出更新版本的指引，希望提高各部門安全意識，數字辦亦會巡查高風險資訊系統，進行日常突擊抽查及滲透測試，以提高管理層及技術人員應對網絡攻擊能力，11月數字政策辦公室更會推出香港首個實境網絡攻防演練，將邀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參加，模擬真實網絡攻擊，以攻促防。



◆鄧家彪（左二）聯同病人組織約見消委會總幹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偉）重症藥物價格高昂，目前大部分未有納入醫院管理局藥物安全網，無論去公私營醫院治療，一般患者都難以負擔沉重治療費用。有病人組織表示，醫管局雖會直接向藥廠採購相關藥物，惟香港用藥規模小、議價能力有限，令藥價居高不下，私營醫院更會在藥物處方時收取附加費，但同款藥物與內地醫院的藥費可相差十倍。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昨日聯同病人組織代表約見消費者委員會總幹事黃鳳嫻，希望消委會調查各公私營醫院的重症藥物價格，以提升藥物價格透明度，讓重症病人及早衡量能否負擔和決定是否北上求醫。

鄧家彪昨日聯同「好藥港用」關注組召集人吳樂文、跨境癌症病人陪診義工及癌症復康者鄧寶蓮約見黃鳳嫻。鄧家彪表示，愈來愈多病人需要藥物安全網的保障，惟重症的治療時間長，特區政府不斷提供資金購入貴價藥，做法並不理想，不僅基層家庭無法負擔藥費，中產人士在未獲資助下亦難長期負擔昂貴的重症藥物，出現有藥無得醫慘況。

他認為，醫管局作為公營機構，有責任為公共資源合理使用和病人知情權把關。雖然醫管局加快藥物註冊機制，引入更多藥物選擇，但不能忽視患者有否負擔藥價能力。

### 讓患者及早預算是否北上求醫

本身是重症患者的吳樂文表示，他到內地求醫時發現內地與香港同款藥物價格相差極大，「我所使用的標靶藥在香港私家醫院售價約要6萬港元，內地只要約5,000元人民幣。」他期望藥物價格透明化，讓患者為長遠的治療預算，或選擇回內地求醫。

癌症復康者鄧寶蓮現在成為跨境癌症病人陪診義工，協助同路人，「香港人口基數少，採購重症藥物議價能力低，加上香港作為已發展城市，種種因素令藥物採購價格較高，不少無力負擔貴價藥的香港病人要北上求醫。」她建議醫管局參考內地醫院的做法，提供清晰藥物價格列表，讓病人預早了解或選擇是否在香港接受治療。

黃鳳嫻表示會跟進有關問題。鄧家彪強調會繼續聯同香港社會各界爭取重症藥物價格透明化，並希望降低實際藥價，達至「好藥港用」及「好藥平用」，避免病患因病致貧。

## 病人組織約見消委會 冀研提升重症藥價格透明度